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廣青文教基金會 函

終身教育科

地 址：104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06號8樓之9

林欣翰

電 話：(02)2581-2360

傳 真：(02)2562-4282

E-mail：cv101.kuangching@ybpc.org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廣青智字第104105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報名簡章各1份

主旨：本會承接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方案委託「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」辦理104年度「第四梯次志願服務基礎訓練」、「第五梯次志願服務基礎訓練」及「第二梯次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特殊訓練」，敬請 貴機關(單位)協助公告及轉知所屬志工團體、人員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訓練時間：

第四梯次基礎訓練：104年8月15日、16日(星期六、日)

第五梯次基礎訓練：104年9月19日、20日(星期六、日)

第二梯次社福類特殊訓練：104年9月5、6日(星期六、日)

二、訓練地點：

第四梯次基礎訓練：大安區公所(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二段86號10樓)

第五梯次基礎訓練：NGO會館演講廳(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8號)

第二梯次社福類特殊訓練：大同區公所禮堂(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57號6樓)

三、如對旨揭課程尚有疑義，請於辦公時間(週一至週六 9:00 至 18:00)洽 02-2581-2360 林欣翰社工。

四、請依照各梯次報名時間報名，提前報名將不受理。

五、檢附旨揭課程報名簡章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暨區公所、臺北市各社福類及綜合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，共279個單位。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財團法人廣青文教基金會

董 事 長

104. 7. 24

王智立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

AEAA10437238500

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【104 年第四梯次志願服務基礎訓練報名簡章】

一、目的：為提升志工服務品質，保障受服務者之權益，落實志願服務法精神，增強志工對志願服務理念的了解，強化志願服務的品質，並增加志工對服務的知能，依志願服務法辦理此課程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・財團法人廣青文教基金會

四、參加對象：為臺北市各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之志工，或有意願成為志工之個人，預計招收 70 人，額滿為止。

五、上課地點：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10 樓大禮堂（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二段 86 號 10 樓）

六、辦理時間：

時間	8 月 15 日（六）	8 月 16 日（日）
	主題	主題
09：00—09：20	報到	
09：30—11：30	志願服務發展趨勢	志願服務的內涵
11：30—13：00	午餐	
13：00—15：00	志願服務倫理	自我了解及自我肯定
15：00—15：10	休息	
15：10—17：10	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	志願服務經驗分享
17：10	填寫問卷、賦歸	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- 報名時間：7/20（一）09：00～8/7（五）18：00 止，恕不接受提前報名，額滿提前結束，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於辦公時間（週一至週五 09：00—18：00）來電。
- 報名方式：請 E-mail 至 cv101kuangching@ybpcc.org 或傳真（02）2581—2350。為加速作業程序，歡迎使用 E-mail 及官網線上報名。
- 傳真或通訊報名者請務必主動來電確認；E-mail 報名者收到主辦單位回覆之「報名成功」信件。主辦單位需收報名資料，方完成整體報名程序。
- 聯絡人：（02）2581—2360 林欣翰 社工員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課程請務必完全參與，為求公平，學員應於上課開始 15 分鐘內完成簽到手續（勿代簽），若遲到 15 分鐘以上（含 15 分鐘）即以曠課計，請學員確實遵守，謝謝合作。
- 本課程免費，為尊重其他人受訓權益，報名後若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務必於課程開始前三日主動告知承辦單位。未能於前三天取消報名與無故缺席者，將不受理該單位或個人下一梯次訓練的報名。

3. 為製作結業證書，煩請於 8/15 攜帶一張兩吋大頭照照片，並於背面註明姓名、簽到編號及身份證字號。

4. 本中心 104 年度辦理之訓練課程，或可請自行於周邊用餐。

5. 為維護環保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，當天訓練不主動提供紙杯！

6. 每單位最多限報 4 人。

第四梯次志工基礎訓練報名表

郵遞區號 3+2

單位名稱：

聯絡人：

職稱：

電話：

單位 E-mail：

姓名 例：陳小中	性別	出生年月日 例：72.03.04	身份證字號 例：H112233333	電子信箱 例：cv101.001@gmail.com	電話 OR 手機 例：2345-xxxx 0912-345-xxx

- ★請參考範例並以清晰正楷書寫，於辦公時間將報名表傳真 (02) 2581—2350 或 E-mail：cv101.kuangching@ybpc.org；傳真或通訊報名者請務必主動來電確認，洽 (02) 2581—2360 林欣翰社工
- ★報名時所填寫的姓名將用於印製正式證書上，請學員務必填寫身分證上之姓名。
- ★團體報名者請聯絡人填寫證書寄發地址，煩請聯絡人確認每位學員皆有清楚之報名簡章及交通資訊。
- ★本中心 104 年度辦理之訓練僅提供代訂午餐，或可自行於周邊用餐。
- ★為愛護地球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，當天訓練恕不提供紙杯！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。
- ★因場地及座位的限制，本課程不採現場報名，請再次確認報名完成與否。
- ★本課程免費，為尊重其他人受訓權益，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務必於課程開始前三日主動告知承辦單位。未能於前三天取消報名與無故缺席者，將不受理該單位或個人下一梯次訓練的報名。

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【104 年第五梯次志願服務基礎訓練報名簡章】

一、目的：為提升志工服務品質，保障受服務者之權益，落實志願服務法精神，增強志工對志願服務理念的了解，強化志願服務的品質，並增加志工對服務的知能，依志願服務法辦理此課程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・財團法人廣文教基金會

四、參加對象：為臺北市各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之志工，或有意願成為志工之個人，預計招收 70 人，額滿為止。

五、上課地點：NGO 會館演講廳（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 8 號）

六、辦理時間：

時間	9 月 19 日（六）	9 月 20 日（日）
	主題	主題
09：00—09：20	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	報到
09：30—11：30		志願服務的內涵
11：30—13：00		午餐
13：00—15：00	志願服務倫理	自我了解及自我肯定
15：00—15：10	志願服務發展趨勢	休息
15：10—17：10		志願服務經驗分享
17：10		填寫問卷、賦歸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1. 報名時間：8/24（一）09：00~9/11（五）18：00 止，恕不接受提前報名，額滿提前結束，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於辦公時間（週一至週六 09：00—18：00）來電。
2. 報名方式：請 Email 至 cv101.kuangching@ybp.org 或傳真（02）2581—2350。為加速作業程序，歡迎使用 E-mail 及官網線上報名。
3. 傳真或通訊報名者請務必主動來電確認；E-mail 報名者收到主辦單位回覆之「報名成功」信件。主辦單位需收報名資料，方完成整體報名程序。
4. 聯絡人：（02）2581—2360 林欣翰 社工員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 課程請務必完全參與，為求公平，學員應於上課開始 15 分鐘內完成簽到手續（勿代簽），若遲到 15 分鐘以上（含 15 分鐘）即以曠課計，請學員確實遵守，謝謝合作。
2. 本課程免費，為尊重其他人受訓權益，報名後若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務必於課程開始前三日主動告知承辦單位。未能於前三天取消報名與無故缺席者，將不受理該單位或個人下一梯次訓練的報名。
3. 為製作結業證書，煩請於 9/19 攜帶一張兩吋大頭照照片，並於背面註明姓名、簽到編號及身份證字號。
4. 本中心 104 年度辦理之訓練僅提供代訂午餐，或可請自行於周邊用餐。
5. 為維護環保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，當天訓練不主動提供紙杯！
6. 每單位最多限報 4 人。

第五梯次志工基礎訓練報名表

郵遞區號 3+2

單位名稱：

聯絡人：

職稱：

電話：

單位 E-mail：

姓名 例：陳小中	性別	出生年月日 例：72.03.04	身份證字號 例：H112233333	電子信箱 例：cv101.001@gmail.com	電話 OR 手機 例：2345-xxxx 0912-345-xxx

- ★請參考範例並以清晰正楷書寫，於辦公時間將報名表傳真 (02) 2581—2350 或 E-mail：cv101.kuangching@ybpc.org，也可至志工中心官網報名；傳真或通訊報名者請務必主動來電確認，洽 (02) 25812360 林欣翰社工員。
- ★報名時所填寫的姓名將用於印製正式證書上，請學員務必填寫身分證上之姓名。
- ★團體報名者請聯絡人填寫證書寄發地址，煩請聯絡人確認每位學員皆有清楚之報名簡章及交通資訊。
- ★本中心 104 年度辦理之訓練僅提供代訂午餐，或可請自行於周邊用餐。
- ★為愛護地球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，當天訓練恕不提供紙杯！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。
- ★因場地及座位的限制，本課程不接受現場報名，請再次確認報名完成與否。
- ★本課程免費，為尊重其他人受訓權益，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務必於課程開始前三日主動告知承辦單位。未能於前三天取消報名與無故缺席者，將不受理該單位或個人下一梯次訓練的報名。

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【104 年第五梯次基礎訓練交通資訊】

NGO 會館演講廳（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 8 號）

【捷運】

善導寺站二號出口，出站直行，至龍江街左轉，至青島東路左轉即可抵達目的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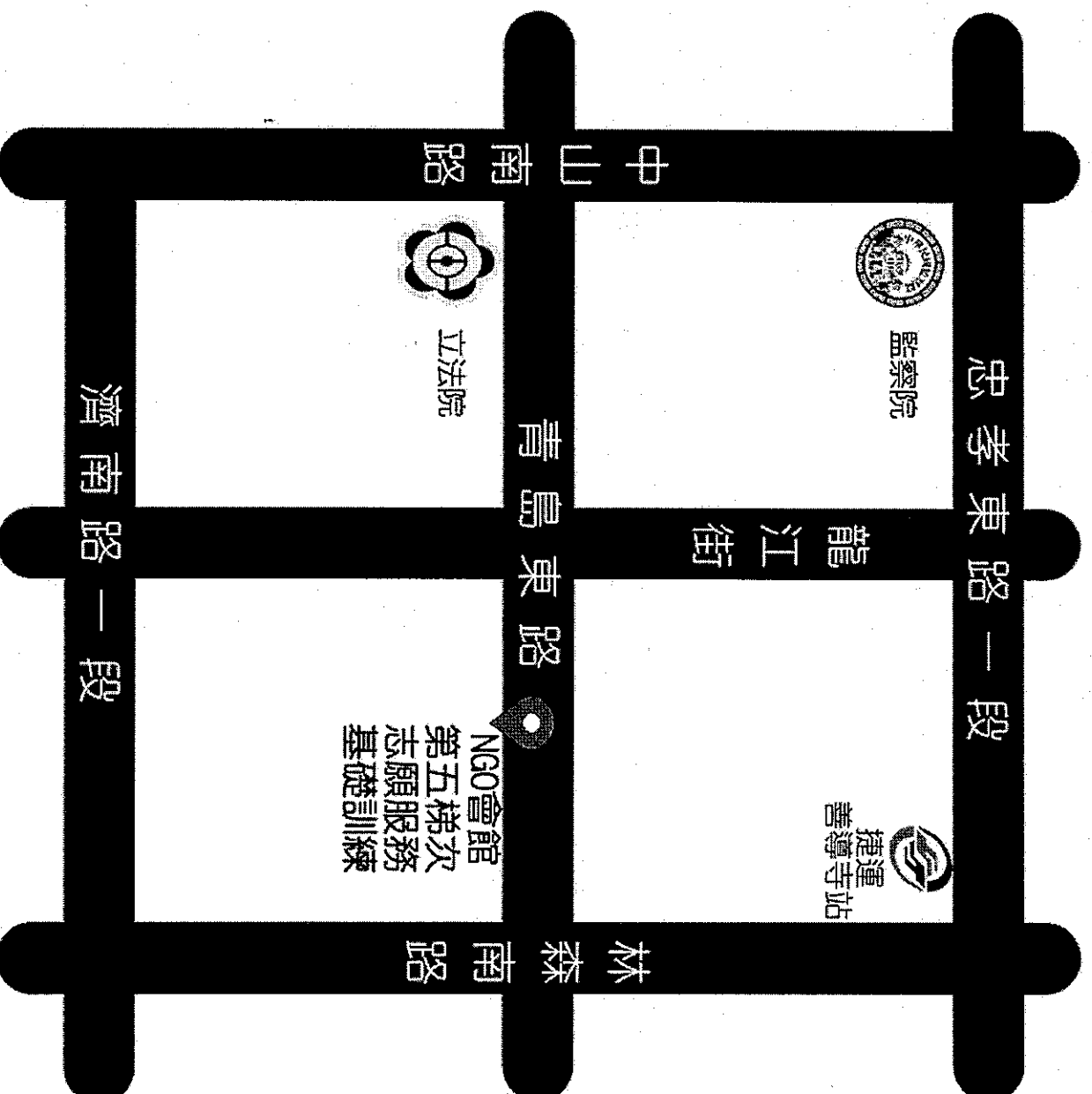
【公車】

青島東路口：49、222、246、295、307、527、604。

行政院：49、246、307、527

註：其他詳細公車路線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<http://www.taipeibus.taipei.gov.tw/index.html>

【地圖】



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【104 年第二梯次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報名簡章】

一、目的：為提昇志願服務工作品質，保障受服務者之權益，落實志願服務法精神，增強志工對志願服務之認知與理念，強化志願服務專業性與高品質，以增進志工服務知能，特依志願服務法之規定教育課程辦理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・財團法人廣青文教基金會

四、參加對象：為臺北市各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之志工，或有意願成為志工之個人，預計招收 70 人，額滿為止。

五、上課地點：臺北市大同區區公所禮堂（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7 號 6 樓）

六、辦理時間：

時間	9 月 5 日（六）	9 月 6 日（日）
09：00—09：20	報到	
09：30—11：30	社會福利概述	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業務簡介
11：30—13：00	午餐	
13：00—15：00	團康活動	志願服務工作內容說明及實習
15：00—15：10	休息	
15：10—17：10	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	綜合討論—集思廣益論方法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1. 報名時間：8/10（一）09：00～8/28（五）18：00 止，恕不接受受提前報名，額滿提前結束，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於辦公時間（週一至週六 09：00—18：00）來電。

2. 報報名方式：請 Email 至 cv101.kuangching@ybpcc.org 或傳真（02）2581—2350。為加速作業程序，歡迎使用 E-mail 及官網線上報名。

傳真報名：（02）2581—2350。為加速作業程序，歡迎使用官網及 E-mail 報名。

3. 傳真或通訊報名者請務必主動來電確認；官網及 E-mail 報名者收到主辦單位回覆之「報名成功」信件。主辦單位需收報名資料，方完成整體報名程序。

4. 聯絡人：（02）2581—2360 林欣翰社工員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 二日課程請務必完全參與，為求公平，學員應於上課開始 15 分鐘內完成簽到手續（勿代簽），若遲到 15 分鐘以上（含 15 分鐘）即以曠課計，請學員確實遵守，謝謝合作。
2. 本課程免費，為尊重其他人受訓權益，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務必於課程開始前三日主動告知承辦單位。未能於前三天取消報名與無故缺席者，將不受理該單位或個人下一梯次訓練的報名。

3. 為製作上課證書，請於 9/5 攜帶兩吋大頭照 1 張，背面以正楷書寫您的姓名、單位名稱以及課程當天的編號。

4. 本中心 104 年度辦理之訓練，僅提供代前午餐，或可請自行於周邊用餐。

5. 為維護環保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，當天訓練不主動提供紙杯！

6. 因場地及座位的限制，本課程不接受現場報名，請再次確認報名完成與否。

7. 每單位最多限報 4 人。

104 年第二梯次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報名表

郵遞區號 3+2

單位名稱：

證書寄發地址：（ ）

聯絡人：

職稱：

電話：

單位 E-mail：

姓名 例：陳小中	性別	出生年月日 例：72.03.04	身份證字號 例：H112233333	電子信箱 例：cv101.001@gmail.com	電話 or 手機 例：2345-67898 0912-345-67	是否已擔任 志工 例：是/否	擔任志工人 資

- ★請參考範例並以清晰正楷書寫，於辦公時間將報名表傳真（02）2581—2350 或 E-mail：cv101.kuangching@ybpcc.org，也可至志工中心官網報名；傳真或通訊報名者請務必主動來電確認，洽（02）25812360 林欣翰社工員。
- ★報名時所填寫的姓名將用於印製正式證書上，請學員務必填寫身分證上之姓名。
- ★團體報名者請聯絡人填寫證書寄發地址，煩請聯絡人確認每位學員皆有清楚之報名簡章及交通資訊。
- ★本中心 104 年度辦理之訓練僅提供課前午餐，或可請自行於周邊用餐。
- ★為愛護地球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，當天訓練恕不提供紙杯！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。
- ★因場地及座位的限制，本課程不採受現場報名，請再次確認報名完成與否。
- ★本課程免費，為尊重其他人受訓權益，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務必於課程開始前三日主動告知承辦單位。未能於前三天取消報名與無故缺席者，將不受理該單位或個人下一梯次訓練的報名。

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【104 年第二梯次志工特殊訓練交通資訊】

臺北市大同區公所禮堂（台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7 號 6 樓）

【捷運】

捷運黃線(新蘆線)大橋頭站

捷運 3 號出口，出站直行，沿重慶北路走，至昌吉街右轉直走，即可抵達目的地，步行約 10 分鐘左右。

【公車】

公車：凡行經昌吉重慶路口、延平國小、捷運大橋頭等公車均可搭乘，下車後短程步行可達。

註：其他詳細公車路線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<http://5284.taipei.gov.tw/>

【地圖】

